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不断健全和完善我国经济治理体系

□ 何自力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出明确要求，作出具体部署，为新时代继续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指明了方向。不久前闭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亦指出，必须从系统论出发优化经济治理方式，加强全局观念，在多重目标中寻求动态平衡。可以说，经济治理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经济治理体系建设，提高国家经济治理能力，对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我国经济治理体系的制度基础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在经济制度体系中具有基础性决定性地位，对其他领域制度建设及国家治理效能有重要影响，是经济治理体系的重要基础。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实践的产物，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实践中形成和确立，并随着实践发展不断完善。

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设想的未来社会中，生产资料由全社会共同占有，实行按劳分配，社会生产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经典作家对未来社会的设想建立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基础上，而现实中的社会主义大都建立在经济落后的基础上，因此只能从实际出发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不能照搬照抄经典作家的设想。新中国成立初期，我们在比较短的时间里完成了对工业、农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随着社会主义建设进程的推进，我们学习苏联模式，形成并建立了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适应的经济等方面的体制，这对加快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进程，推动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建立初步的独立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改善人民生活，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照搬“苏联模式”的弊端也逐步显现出来，客观上要求对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进行改革，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我们党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立足基本国情，开启改革进程。党的十五大第一次明确提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在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健全按劳分配和按要素分配机制、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新的重要理论和实践成果。

在所有制方面，强调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都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强调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在分配制度方面，强调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完善按要素分配的体制机制，缩小收入差距，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在经济体制方面，提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调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这些重大改革推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趋于成熟，有力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化。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三项制度并列，都作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做出的新概括，是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内涵做出的重要发展和深化。

我国经济治理体系的特点

经济建设是党的中心工作，经济治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关键体现。总的来看，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相适应的我国经济治理体系呈现出以下几个特点：

其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为了人民，这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立场。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应该说，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国家经济治理体系的重要基础，要求国家经济治理中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具体说来，就是在部署经济工作、制定经济政策、推动经济发展的过程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作为经济发展和经济治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落到实处。

其二，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统领。从一定意义上说，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不仅是指引中国经济发展实践的理论之魂，而且体现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内在要求，统领着国家经济治理的主要过程。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统领，就是将新发展理念落实到具体的经济治理实践和治理过程之中。既要坚持创新引领，厚植创新动能，走创新驱动发展道路，还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经济协调发展；既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还要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要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和发展成果，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其三，综合运用经济、行政、法律等手段。我们综合运用经济、行政、法律等手段进行经济治理，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我们坚持经济制度、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一体考虑，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与国家战略与规划、产业政策、价格政策、区域政策、土地政策、贸易政策、环境政策、开放政策等协同配套，形成了适合中国国情特点、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性质的宏观调控政策体系。经济手段在经济治理中发挥重要作用，实现了国民经济协调稳定运行。与此同时，我们高度重视并运用行政和法律手段进行经济治理，严格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加强违法惩戒，确保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有序运行。

其四，集中力量办大事。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这是我国集中力量办大事举国体制的坚实经济基础。将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与市场调动各方积极性的优势结合在一起，可以有效化解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之间的矛盾，有助于实现经济健康稳定协调发展。在经济治理中将这一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表现为经济治理在营造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的同时，集中人力物力财力，保证发展重点，补齐发展短板，增强发展弱项，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其五，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一个重要特征。党的领导是国家经济治理的重要保障，加强党对国家经济治理过程的领导，有助于经济治理坚持正确方向，有助于集思广益、凝聚共识，发挥经济治理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有助于提高国家经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抓住重点完善经济治理体系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根基，对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着重要影响。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需要随着实践发展不断完善，与之相适应，必须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我国经济治理体系，使之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第一，积极培育市场主体，努力激发市场活力。在这一过程中，既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激发国有企业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还要鼓励发展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等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实现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既要健全支持民营经济、外商投资企业发展的法治环境，坚持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实现各种所有制经济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还要营造各种所有制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对国有和民营经济一视同仁，对大中小企业平等对待，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第二，优化收入分配结构，完善收入分配体系。健全和完善经济治理体系，必须在建设增进效率、促进公平的收入分配体系，逐步实现收入分配合理、社会公平正义、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下功夫。要着重保护劳动所得，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要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提高要素使用效率；要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合理调节城乡、区域、不同群体间分配关系；要遏制以权力、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获取收入，将收入获取建立在公平竞争和要素贡献基础之上；要着力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调节过高收入，逐步形成橄榄型收入分配格局。

第三，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提高市场运行效率。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并对从广度和深度上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作出重要部署。我们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健全和完善经济治理体系，就要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为此，要完善公平竞争制度，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以竞争政策为基础来协调相关政策；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平等保护各类产权；推进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探索建立集体诉讼制度；加强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健全现代金融体系，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优化经济治理基础数据库；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优化区域经济布局；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

第四，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提高宏观调控水平。科学有效的宏观调控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高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必然要求。为此，要完善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职能，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的关系；完善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度，推动发展先进制造业、振兴实体经济；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大力提升国家创新能力；建设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基础货币投放机制，健全基准利率和市场化利率体系；健全以国家发展规划为战略导向，以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为主要手段，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提高宏观调控水平。

第五，建设服务型政府，全面提高政府效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强调，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关系，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这为健全和完善国家经济治理指明了方向和路径。要以推进国家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为着力点，优化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组织、行政监督体制；健全部门协调配合机制，防止政出多门、政策效应相互抵消；合理配置宏观管理部门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高行政效率；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健全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的体制机制，构建从中央到地方权责清晰、运行顺畅、充满活力的工作体系；理顺中央和地方权责关系，加强中央宏观事务管理，维护国家法制统一、政令统一、市场统一；赋予地方更多自主权，支持地方创造性开展工作。

（作者系教育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实践真知

立足金融发力 释放消费潜能

□ 李佳峰　胡晖　王洋

消费是最终需求，既是生产的最终目的和动力，也是人民对美好生活需要的直接体现。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为经济平稳运行提供有力支撑。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充分挖掘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当前，消费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主引擎”，服务业等第三产业占比不断提高，消费升级加速，带动了消费贷款等业务的发展。要看到，在激发消费潜能方面，金融的作用不可忽视。进一步提升金融对消费的支持，在鼓励创新的同时，规范发展消费金融，是驱动消费增长，把消费潜能转化为发展动能的一个重要发力点。

所谓消费金融，是指一种为满足居民对最终产品和服务消费需求而提供贷款的现代金融服务方式，其对消费有着强力的拉升作用，能够有效刺激消费需求，而且有助于推动我国消费升级。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立足金融发力，大力破除金融服务消费方面的相关障碍，鼓励消费金融创新，从而充分释放消费潜力。

一是立足供给端，构建“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的消费金融服务体系。当前，我国已初步形成商业银行、大型互联网公司、消费金融机构等多样化金融机构服务体系，满足了众多消费者多场景、个性化的消费需求。但相比于发达国家，我国消费金融发展仍存在较大差距。因此，要进一步完善我国消费金融体系，推动有条件的商业银行围绕新消费领域设立特色专营机构，鼓励民间资本探索设立消费金融公司，推进消费金融公司设立常态化。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在批发市场、商贸中心、学校、景点等消费集中场所，通过新设或改造分支机构打造更多服务消费为主的特色网点。支持消费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开展合作，借助互联网企业的资金和技术优势，不断做大做强。可考虑鼓励更多资本进入消费金融领域，拓宽消费金融机构多元化融资渠道。要大力发展基于个人日常消费、汽车、教育、医疗等零售类贷款信贷资产证券化，进一步盘活信贷存量，扩大消费信贷规模，提升消费信贷供给能力。

二是着眼需求端，针对消费领域出现的新特征和新趋势，将众多金融服务下沉到更多的消费群体和更丰富的消费场景中。当前，我国消费群体不断扩大，消费正不断呈现出智能化、个性化、绿色化和跨境化等趋势，同时假日消费、夜间经济等新的消费场景呈现出不断增长的态势。这些都有利于推动消费升级，同时也为消费金融发展提供了众多潜在机遇。在这一过程中，既要加大对新消费领域金融支持力度，推动定制消费、智能消费、信息消费等商业新模式合理嵌入金融服务场景，还要抓住大众餐饮、文化娱乐、休闲旅游、教育培训、健康养生等新的消费热点，推广“线上+线下”多场景深度融合的创新型消费信贷模式，通过深耕消费场景，挖掘消费者的购买潜力；既要加大对中低收入群体消费的金融支持力度，针对其信贷需求特点，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提供教育、旅游、日常消费等全方位的消费金融服务，还要顺应农村消费扩张的趋势，布局农村消费场景，鼓励互联网电商企业、汽车金融公司、消费信贷企业对农村家用电器、汽车、农村住房、就学、生活服务等重点领域开展特色金融服务，提供支付、保险、贷款等服务，推进金融服务下乡。

三是通过技术赋能，提高金融服务消费的效率和便利性。一方面，要鼓励银行等传统金融机构运用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开展远程客户授权，实现消费贷款线上申请、审批和放贷，提升消费信贷服务水平；另一方面，要大力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等金融基础设施布局，支持互联网平台企业增加技术投入，充分利用数据优势，对用户的消费行为数据进行系统收集、分析，精准地刻画出用户画像，从而开展精准销售，提高信贷投放效率。此外，移动支付作为促进消费的重要科技力量，在降低支付门槛、便利消费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借助移动支付工具，人们与衣食住行有关的各类场景都能很容易地完成支付，商业的运行效率大幅提升。今后一段时期，要进一步推广移动支付，改善小城镇、农村集市、商业聚集区互联网支付、移动支付等新兴支付方式受理环境，进一步培养消费者支付习惯。

四是进一步完善消费金融监管和保障体系，营造安全消费、放心消费的金融环境，让消费者敢消费、能消费、愿消费。当前，我国消费金融还存在不少乱象，不规范的企业和无场景的消费贷还有不少，消费者权益难以保障。破解这些难题，要在完善监管和保障体系上下功夫，让消费金融服务更加完善，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要尽快完善消费金融领域的法律法规体系，按照“金融业务由持牌机构开展”的总体原则，出台相应管理办法，对市场准入、人员资质、业务范围、内控制度、市场退出机制等作出相应规定。完善金融机构信息披露，引入市场监督机制。加强对消费者个人隐私信息的保护，对消费金融机构利用消费者个人信息进行牟利等行为进行处罚。同时，要完善社会征信体系，优化信用环境，将消费信贷信息纳入统一的社会征信体系，从源头上降低过度授信、多头授信的风险。此外，还要完善消费金融纠纷受理处理机制，建立消费领域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的信贷风险识别、预警和防范机制，营造公平有序的消费金融市场环境，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作者单位：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实践路径

□ 李金华

专家观点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这是建设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题中应有之义。刚刚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强调，对外开放要继续往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方向走，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继续缩减外商投资负面清单，推动对外贸易稳中提质，引导企业开拓多元化出口市场。这些都彰显了中国将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更高水平的贸易参与全球经济竞争，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既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的需要，也是抓住和用好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的需要，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顺应扩大对外开放的新形势，按照中央的要求和部署，加快推进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的落地实施。

第一，要完善与国际贸易体制相对接的对外贸易经营管理体制。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要更加注重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这是更深层次开放的核心要义。在这一过程中，我们既要对标国际先进经验，建立高效率的对外贸易组织形式，合理设置对外贸易管理机构，科学划分对外贸易管理权限，以更加开放、包容的政策和制度，有效利用外资，保护外资合法权益，营造良好的外资投资环境；还要进一步完善涉外经贸法律和规则，加快对外贸易立法，构建更加完善的对外贸易法律体系。要积极稳妥地推动出口贸易、对外直接投资活动快速适应国际准则，在完善的法律制度框架下，促进我国出口产品更便利地进入国际市场，保证国际商品和劳动力、资本等生产要素更顺畅地进入我国市场。

第二，要进一步扩大服务业的开放，拓展服务贸易领域，提升服务业国际竞争力。建议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自贸试验区建设等为依托，加快推进电信、交通运输等领域的对外开放，推动文化、教育、法律、医疗、咨询等领域的国际合作，稳步推进金融、保险服务业的开放。可根据国际贸易规则，进行服务贸易开放创新发展试点，持续放宽对服务贸易领域市场准入的限制。要提升服务贸易自由化水平，大力发展服务外包，推动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提升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水平，打造中国制造和服务的全新竞争优势。要在保持服务贸易持续增长的同时，优化服务贸易结构，提高服务贸易增长质量，提升服务贸易吸纳社会就业的能力，提高服务外包产业的国际化水平。要鼓励不同形式的经济实体进行服务业基础设施的投资，以现代化的技术装备改善服务设施，推进现代最新科技成果如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等在服务领域的深度应用，提高服务业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提升中国服务业的国际竞争力。

第三，要创造更加开放、更加自由、更加有序的营商环境。要从我国国情出发，借鉴和对接国际先进经验，营造更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一方面，要大力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市场监管业务流程，简化市场准入审批程序，加强市场监管部门间的横向业务协同，建立市场联动机制，形成更加有序、更加规范的市场环境；另一方面，还要改善对外贸易环境，提高对外贸易收益，在强化既有对外贸易比较优势的同时，更大幅度地促进对外贸易经营主体的多元化和出口渠道的多样化，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推进一体化建设。要在一体化的市场框架下，支持外资企业与本土企业、教学科研机构的合作与交流，有效利用对外贸易和经济全球化带来的各种有利条件，推动对外开放继续往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方向走。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员）

本版编辑　欧阳优